7.2.1 基地提供各级各类社会培训服务

培训项目	时间	人数	天数	经费（元）
2019 年度惠州市退役军人全员适应性培训	2019-11-11 至 2019-11-15	89	5 天	178000
2021 年度惠州市第一期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培训	2021-1-11 至 2021-1-15	139	5 天	278000
2020 年生物技能考试费	2020-6-30 至 2020-11-30		-	152250
2021 年生物技能考试费	2021-04-30		-	106040
2022 年生物技能考试费	2023-04-30		-	202625
2020 年惠州市中小学校校医专题培训班	2020-9-23 至 2020-9-25	200	3 天	269100
2021 年惠州市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	2021-11-11 至 2021-12-5	一期 139 人； 二期 129 人； 三期 123 人； 四期 136 人； 合计 527 人。	每期 2 天	298800
2023 年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服务	2023-5-27 至 2023-5-29	30	2	20000
			合计：	1504815

退役军人全员适应性培训经费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220296530　　日期：2020年06月11日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付款人账号：**44050171725108000001

收款人名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付款人名称：**博罗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支行

金额：CNY10,000.00

人民币壹万元整

报文种类：beps.121.001.01-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收支申报号：

业务标识号：2020061158630937　　业务编号：

发起行行号：105595210448　　接收行行号：104595044380

发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罗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入账账号：699061098563　　入账户名：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用途：

附言：2020年第一期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经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33519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146701851-014　　经办：

回单编号：2020061105950293　　回单验证码：242N3X5BXQB7　　打印时间：　　打印次数：　　次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220296530　　日期：2020年06月28日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付款人账号：**2008023129000131248

收款人名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付款人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民政局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大亚湾支行

金额：CNY11,000.00

人民币壹万壹仟元整

报文种类：beps.121.001.01-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收支申报号：

业务标识号：2020062816385153　　业务编号：

发起行行号：102595602317　　接收行行号：104595044380

发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大亚湾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入账账号：699061098563　　入账户名：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用途：

附言：民政局惠财社【2020】55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33519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100637799-862　　经办：

回单编号：2020062857794485　　回单验证码：242N3YUTSUH7　　打印时间：　　打印次数：　　次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220296530　　日期：2020年06月29日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收款人名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付款人账号：2008020809200601408
付款人名称：惠州市惠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惠城支行

金额：CNY14,000.00
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

报文种类：beps.121.001.01-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收支申报号：
业务标识号：2020062920473185　　业务编号：
发起行行号：102595002080　　接收行行号：104595044380
发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惠城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入账账号：699061098563　　入账户名：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用途：

附言：惠州市惠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付2020年第一期退役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33519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146921906-839　经办：

回单编号：2020062963546410　回单验证码：242N3YY5K4EU　打印时间：　打印次数：　次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220296530　　日期：2020年06月01日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收款人名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付款人账号：44237001040047436
付款人名称：惠东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东县支行

金额：CNY16,000.00
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

报文种类：beps.121.001.01-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收支申报号：
业务标识号：2020060110697892　　业务编号：
发起行行号：103595323709　　接收行行号：104595044380
发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东县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入账账号：699061098563　　入账户名：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用途：

附言：434202000099720 20年第一期退役军人全员适应性培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33519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167803127-051　经办：

回单编号：2020060174398009　回单验证码：242N3W7GEG2B　打印时间：　打印次数：　次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220296530　　日期：2020年06月12日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付款人账号：**2008023329201007644

收款人名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付款人名称：**惠州市惠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惠阳支行

金额：CNY9,000.00

人民币玖仟元整

报文种类：beps.121.001.01-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收支申报号：

业务标识号：2020061272777801　　业务编号：

发起行行号：102595002330　　接收行行号：104595044380

发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惠阳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入账账号：699061098563　　入账户名：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用途：

附言：惠州市惠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33519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93548331-997　　经办：

回单编号：2020061208529965　　回单验证码：242N3X8JJKY7　　打印时间：　　打印次数：　　次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220296530　　日期：2020年06月28日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付款人账号：**2008023129000131248

收款人名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付款人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民政局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大亚湾支行

金额：CNY19,000.00

人民币壹万玖仟元整

报文种类：beps.121.001.01-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收支申报号：

业务标识号：2020062816400231　　业务编号：

发起行行号：102595602317　　接收行行号：104595044380

发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大亚湾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入账账号：699061098563　　入账户名：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用途：

附言：民政局惠财社【2019】106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请注意核对，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33519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100343003-864　　经办：

回单编号：2020062857786449　　回单验证码：242N3YUTSLG3　　打印时间：　　打印次数：　　次

化学、生物技能培训及考核费用

科目明细账

23072101 生物技能考试费

2020年科目：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借方	贷方	方向
年	月	日					
2020	06	30	记账 89	收生物技能考试报名费		82,075.00	贷
2020	06	30	记账 89	收生物技能考试报名费		46,375.00	贷
2020	11	30	记账 167	收2021年上半年生物化学技能考试报名费		100,275.00	贷
2020	11	30	记账 168	收2021年上半年生物化学技能考试报名费		23,800.00	贷
				合计		152,250.00	贷

单位：2021-10-29

科目明细账

23072101 生物技能考试费

2021年科目：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借方	贷方	方向
年	月	日					
2021	04	30	记账67	银收生物技能考试报名费		175.00	贷
2021	04	30	记账68	银收生物技能、英语考试报名费		12,815.00	贷
2021	04	30	记账68	银收生物技能、英语考试报名费		93,050.00	贷
				合计		106,040.00	贷

单位：2021-10-29

明细账

单位：156015001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账套：101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期间：2023-01至2023-12 （单位：元）

方案名称：科目账

日期			凭证字号	摘要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年	月	日				
2023	4	30	记账-0116	收惠州市教育局下拨中职技能证书考试经费（生物技能考试）		202,625.00

2020 年惠州市中小学校校医专题培训班

惠州市教育局
惠州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惠市教〔2020〕207号

关于举办2020年惠州市中小学校校医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市疾控中心：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中小学校校医的卫生专业技术水平和工作能力，切实做好校园新冠肺炎等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身心健康、校园安全，经研究，决定举办2020年惠州市中小学校校医专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训人员

（一）全市中小学校校医。

1.各县（区）校医参加培训班名额详见附件1。

2.市直各学校可选派1-2名校医参加培训。

（二）各县（区）教育局负责学校卫生工作管理人员1名。

二、培训时间

9月23-25日(时间3天)。

报到时间：需住宿人员请于9月22日下午15:00-17:30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培训楼一楼大厅（达苑，进校后右

出示“粤康码”并配合测量体温，“粤康码”显示红码或体温≥37.3℃者，不得进入校园。

七、其他事项

（一）参加培训人员经考核合格，由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颁发《培训合格证书》，并计教师继续教育18学时，同时授予华医网继续教育II类学分3分。考核不合格者，将通报至其所在学校。

（二）请各县（区）教育局于9月21日（星期一）上午10:00前将培训报名汇总表（见附件3）电子版报市教育局。市直学校参训人员名单直接报市教育局邮箱。

联系人：占美泉。联系电话：2211031。邮箱：hztyw123@163.com。

附件：1.各县区学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2.2020年校医专题培训时间及课程表

3.培训班报名汇总表

惠州市教育局　　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9月15日

抄送：惠州市中心人民医院　惠州市结核病防治研究所

广东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AZ2726088

2020年9月11日

收款项目	单价	数量	金额
2020年惠州市中小学校校医专题培训主任			¥2691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小写)			¥2691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玖仟壹佰元整		
备注			

收款单位(盖章)：
(手写票据，机打无效)

复核：

收款人：张利新

广东省财政厅印制

第三联 记账

中国银行对公客户收款通知单

业务流水号:CTIS2020101315740263824-11

交易日期:20201013　　交易种类:8104小额普通

付款行行号:105595010170
付款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南湖支行
付款人账号:44001718911053000538
付款人全称:惠州市教育局

收款行行号:13201
收款行名称: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收款人全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记账账号:699061098563
金额:269,100.00
大写金额:贰拾陆万玖仟壹佰元整

入账日期:20201013
币别:人民币

钞汇性质:
汇款附言:校医专题培训费
备注:beps.121.001.01　　A100 R1045950443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摘要:BEPS105595010170　20201013049897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演达路支行
业务专用章
A5VE2GWK
RBMAXKRR

经办:9880809　　财务流水号:95125404　　交易机构:33519
打印时间:2020-10-16 15:26:17

批注:本专用章仅限于对公客户回单自助打印业务应用，除此之外的其他业务，本章无效；本回单显示的交易信息如与我行系统实际交易情况保留的数据不符的，以我行保留数据为准

2021年惠州市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班

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惠州市教育局 文件

惠市卫〔2021〕184号

关于举办2021年惠州市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班的通知

各县（区）卫生健康局、教育局，市直中小学校：

为弘扬中医药文化，大力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提升我市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水平，根据《中共惠州市委 惠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惠市委发〔2020〕1号）和市卫生健康局、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惠州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实施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惠市卫〔2020〕111号）精神，市卫生健康局联合市教育局决定举办2021年惠州市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一）全市中小学校教师、校医或相关教育工作者。

1.各县（区）培训名额详见附件1。

2.市直中小学校各选派1名教师参加培训。

（二）各县（区）卫生健康局、教育局负责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相关工作人员1名。

二、培训方式和内容

培训分4期进行，每期2天，采用集中授课方式。培训师资费、考核费、食宿费等由市卫生健康局统一安排，交通费由派出单位负责。培训内容详见附件2。

三、培训时间

第1期（惠城区、大亚湾区）：11月11日至12日；

第2期（惠阳区、仲恺区）：11月18日至19日；

第3期（惠东县、市直）：11月25日至26日；

第4期（博罗县、龙门县）：12月2日至3日。

报到时间：需住宿学员请于培训当日前一天下午15:00-18:00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大门口报到，入住培训公寓。不需安排住宿学员于培训当日上午8:10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大门口报到，报到后直接进入会场。

注：所有参训学员均需提前准备好健康码、行程卡、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以备查验。

四、培训地点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1楼多功能报告厅（地址：惠城区惠南大道69号）。联系人：张老师，电话：2366673。

五、培训要求

（一）各县（区）教育局、各参训学校要高度重视此次培训工作，精心组织好、选派好相关人员参加培训。请各县（区）教育局安排负责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相关工作人员作为领队，负责好培训期间的对本县（区）参训人员的组织管理工作，确保所辖学员保质保量安全受训。

（二）请各单位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拟参训人员近14天内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疫情中高风险地区（重点关注地区）旅居史、人员接触史或发热等其他任何疑似情况的，务必更换其他同志参加。

（三）参训人员要配合做好承办单位疫情防疫有关要求，培训过程中请全程佩戴口罩。并严格遵守培训纪律，不经批准不得请假，不得迟到早退，更不得无故缺席，上课期间将手机调至振动状态或关机。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培训人员经考核合格，由市卫生健康局与市教育局统一颁发培训证书，并计教师继续教育16学时；考核不合格者，将通报至其所在县（区）和学校。

（二）请各县（区）教育局于11月8日（星期一）上午12时前将培训报名汇总表(见附件3)电子版报市教育局。市直学校参训人员名单直接报市教育局邮箱。各县（区）卫生健康局参训人员名单通过粤政易报市卫生健康局。

市卫生健康局（中医药局）联系人：陈桂芬，联系电话：2833093。

市教育局联系人：占美泉。联系电话：2211031。邮箱：

hzjytwyk@huizhou.gov.cn。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联系人：李纯荣。联系电话：2366673，13829986661。

附件：1.各县（区）学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2.培训班课程表

3.培训班报名汇总表

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惠州市教育局

2021年 1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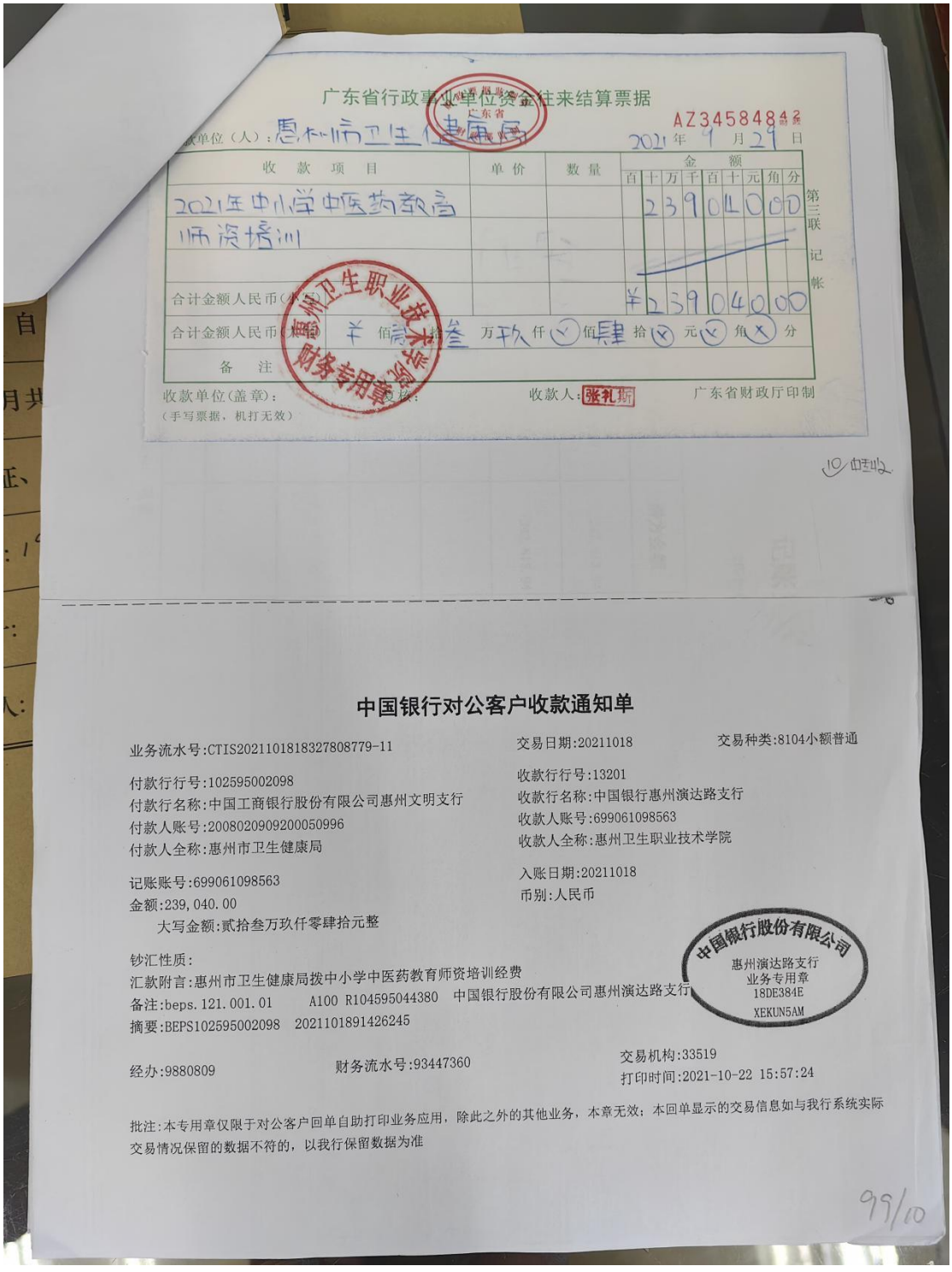

广东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AZ34584843

缴款单位（人）：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2021年9月29日

收款项目	单价	数量	金额
2021年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			¥23904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小写）			¥23904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备注			

第三联 记账

收款单位（盖章）：　　复核：　　收款人：张礼斯　　广东省财政厅印制

（手写票据，机打无效）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财务专用章

10/由王以

中国银行对公客户收款通知单

业务流水号:CTIS2021101818327808779-11

交易日期:20211018　　交易种类:8104小额普通

付款行行号:102595002098
付款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文明支行
付款人账号:2008020909200050996
付款人全称: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记账账号:699061098563
金额:239,040.00
大写金额:贰拾叁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收款行行号:13201
收款行名称: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收款人全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入账日期:20211018
币别:人民币

钞汇性质:
汇款附言:惠州市卫生健康局拨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经费
备注:beps.121.001.01　　A100 R1045950443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摘要:BEPS102595002098　20211018914262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演达路支行 业务专用章 18DE384E XEKUN5AM

经办:9880809　　财务流水号:93447360　　交易机构:33519
打印时间:2021-10-22 15:57:24

批注:本专用章仅限于对公客户回单自助打印业务应用，除此之外的其他业务，本章无效；本回单显示的交易信息如与我行系统实际交易情况保留的数据不符的，以我行保留数据为准

99/10

广东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AZ34584949

付款单位（人）：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2021 年 12 月 7 日

收款项目	单价	数量	金额
2021年惠州市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班			¥5976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小写）			¥5976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伍万玖仟柒佰陆拾元角分		
备注			

第三联 记帐

收款单位(盖章)：　复核：　收款人：张礼新　广东省财政厅印制

（手写票据，机打无效）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财务专用章

中国银行对公客户收款通知单

业务流水号:CTIS2021122218855407590-11　交易日期:20211222　交易种类:8104小额普通

付款行行号:102595002098
付款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文明支行
付款人账号:2008020909200050996
付款人全称: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收款行行号:13201
收款行名称:中国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
收款人账号:699061098563
收款人全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记账账号:699061098563
金额:59,760.00
大写金额:伍万玖仟柒佰陆拾元整

入账日期:20211222
币别:人民币

钞汇性质:
汇款附言:惠州市卫生健康局中小学中医药教育师资培训费尾款
备注:beps.121.001.01　A100 R1045950443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摘要:BEPS102595002098　20211222351335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演达路支行 业务专用章 JQ8LQ88B MBC18BR9

经办:9880809　财务流水号:77571599　交易机构:33519
打印时间:2021-12-23 15:57:28

批注:本专用章仅限于对公客户回单自助打印业务应用，除此之外的其他业务，本章无效；本回单显示的交易信息如与我行系统实际交易情况保留的数据不符的，以我行保留数据为准

199/12

1+X 证书试点

目前已开展药物制剂生产、药品购销和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试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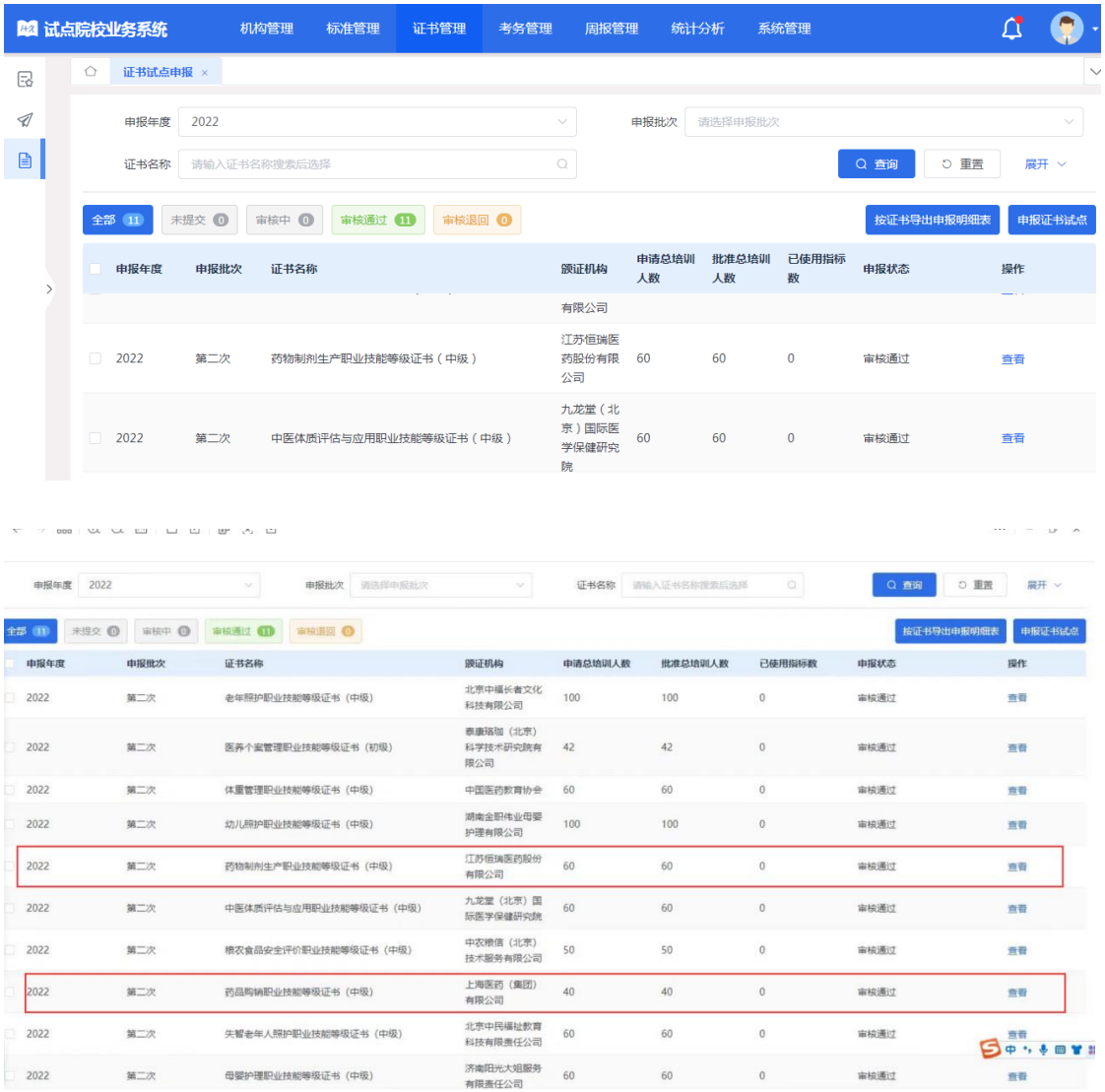

药品购销 1+X 职业等级证书站点照片

药品制剂 1+X 职业等级证书站点照片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三个药物制剂生产 1+X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的通知

各试点院校：

根据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X 证书办公室《关于验收第一批药物制剂生产 1+X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的通知》文件精神，受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作为证书全国考核总站点，对近期申请考核站点的三所试点院校进行了材料审核，并按照《药物制剂生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遴选和管理办法（试行）》及《药物制剂生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站点验收标准（2021 年版）》组织专家进行了现场考核验收。现将考核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考核站点名称	站点级别	结果
1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中级考核站点	通过
2	山西药科职业学院	高级考核站点	通过
3	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	高级考核站点	通过

以上结果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若公示期内对结果有异议，请及时向证书总站点反馈。近期及今后提出考核站点申请的试点院校将陆续安排验收，结果另行通知。

联系人：王丽娟，陈玉玺

联系电话：13594342807（王），18280398863（陈）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X 证书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15 日

新闻

我校成功获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质

时间：2022-08-16 来源： 游览：293 A字号： 小 中 大

2022年8月8日，惠州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发函，我校申报的7个职业（工种）的技能等级认定顺利通过惠州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批准备案，可对在校学生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核工作。

7个职业（工种）分别是：医药商品购销员、口腔修复体制作工、公共营养师、健康照护师、养老护理员、保育师及育婴员。

此次我校成功申请的职业（工种），是惠州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对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充分认可，是我校师资力量、实训条件等各方面办学实力的综合体现。我校将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为契机，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开展技能人才评价工作并建立科学、完善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推动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将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紧密衔接，切实提升学生专业技能水平和职业素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下一步，我校将在惠州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的指导和督导下，积极承担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主体责任，按规定及时有效地开展在校生的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并结合专业优势，加速推进其它职业（工种）技能等级认定的备案申请。同时在满足学生评价的同时，积极申报社会培训评价组织机构资质，面向社会人员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切实履行好我校社会服务的职能，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质赋能。（继续教育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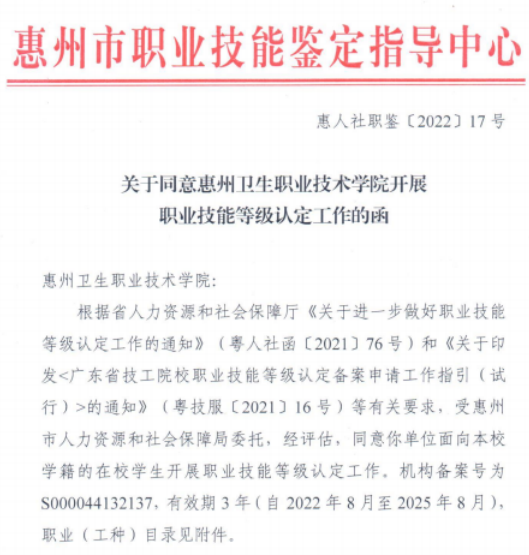

惠州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惠人社职鉴〔2022〕17号

关于同意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函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函〔2021〕76号）和《关于印发<广东省技工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申请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粤技服〔2021〕16号）等有关要求，受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经评估，同意你单位面向本校学籍的在校学生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机构备案号为S000044132137，有效期3年（自2022年8月至2025年8月），职业（工种）目录见附件。

‹上一篇 喜报——我校护理学院在全国职业院校高职组护理技...　　践行青春使命，赋能乡村振兴 |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 下一篇›

打印

2023年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服务

合同编号：2023年096号
时间：2023.6.25

承接惠州城市职业学院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服务协议

甲方（委托方）：惠州商贸旅游高级职业技术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3005645511667

负责人：田雪琴

联系电话：18823603536

地址：惠城区三栋镇福长岭明德路1号

乙方（受托方）：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3004566596395

负责人：李纯荣

联系人：张莉娟

联系电话：0752-2366673

地址：演达大道69号

为承接惠州城市职业学院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项目，科学部署培训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互惠、互利及共赢的原则，惠州城市职业学院定于5月27-29日在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举办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为期3天，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培训班基本情况

（一）培训班名称

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

（二）培训对象及人数

本次培训主要对象是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共30人。

（三）培训时间

2023年5月27-29日，时间3天。

（四）培训地点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演达大道69号三栋段）护理实训楼2楼智慧养老实训中心。

（五）培训内容

围绕中职教育教学管理理念、人才培养、技能竞赛、课程开发与建设等开展培训。

第二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做好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参训组织工作。

2、协助乙方完成学员上课工作。

3、负责学员到课率、满意度等指标。

4、依据协议要求，及时支付培训经费。

5、培训期间，指派至少 1 名工作人员协助乙方进行管理，配合乙方处理学员突发事件。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依据甲方审核的方案，完成甲方委托的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会务工作，确保培训工作圆满完成。

2、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培训场地，做好学员的签到、上课等工作，确保服务到位。

3、负责教学活动全过程的组织实施、培训期间的管理服务等工作。

4、负责学员的日常管理和安全教育，确保培训全程学员的遵规守纪和人身安全，协助主办方处理培训期间发生的突发问题和事故。

5、负责提供完备的符合财务制度和甲方要求的票据结算培训经费。

6、乙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及能力；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全部或部分分包或转包给其他第三方。

7、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身或财产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如因学员个人原因或客观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由学员个人自行承担。

8、甲、乙双方同意对从任何一方获得的信息（包括学员个人信息）承担保密责任，除了用于执行本协议的目的外，不得对外披露上述信息。不论本协议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本条款均具有法律效力。

第三条 培训经费及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此次培训学员约 30 人，培训费用已包括教师授课课酬、水电费及税费等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合计人民币 2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乙方应先提供广东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给甲方。甲方培训结束后，收到乙方开具的结算票据后，全额拨付至乙方的对公账户（账户名称：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账号：699061098563；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演达路支行）。

第四条 违约责任

因乙方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培训或培训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退还甲方相应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全部负责。

第五条 其它

（一）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惠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培训结束后自动终止。

（三）双方同意在本合同下所列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联系地址、电话等信息）是均视为送达地址（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执行），如发生变更的，应在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 7 日内通知对方更新相关信息；双方就本合同所给予对方的任

何通知、要求或其他函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的通知、文件，诉讼过程中的诉讼相关材料和文书，案件执行中相关资料和文书等），一经按本合同所记载的或按其他双方已书面通知对方变更后的地址发出即视为已送达，因记载信息不真实或不及时变更信息而引起的责任及产生的一切损失，由提供信息方自行承担。

附件：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培训课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郭云义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课表

中职学校文化基础课负责人国培班课程安排表

日期	时间	课程及活动安排	授课人/召集人
5 月 27 日	9:00-12:00	新时代中职语文课程思政路径探讨	基础学院院长，副教授，邹国伟
	14:30-17:40	让吟诵回归中职语文课堂	语文教研室，讲师，杨小玲
5 月 28 日	9:00-12:00	中职学校信息技术应用基础一体化教学改革探究	学校创新创业中心副主任，讲师，黄宇靖
	14:30-17:40	新大纲背景下职业学校文化基础课程“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设计和教学方法探讨——以英语课程为例	英语教研室，副教授，徐煜俊
5 月 29 日	9:00-12:00	文化基础课程提升学生职业素养的探讨——以心理健康课程为例	心理教研室，副教授，陈燕
	14:30-17:40	科普讲堂：身边的中草药	中药教研室，副教授，吕立铭
	17:40	返程	带班领导